

证券名称：凌云 B 股

证券代码：900957

编号：2014-013

上海凌云实业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 2014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股东大会召开时间：
现场会议时间：2014年7月18日14：30
网络投票时间：2014年7月18日上午9：30—11：30，下午13：00—15：00
- 股权登记日：2014年7月10日，最后交易日为2014年7月7日
- 是否提供网络投票：是

一、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一）会议届次：2014 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二）召集人：公司董事会

（三）会议召开的日期和时间：2014 年 7 月 18 日下午 14：30 召开现场会议；网络投票时间为 2014 年 7 月 18 日上午 9:30-11:30，下午 13:00-15:00。

（四）会议的表决方式：本次临时股东大会采取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公司将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向公司股东提供网络形式的投票平台，股东可以在上述网络投票时间内通过上述系统行使表决权。同一股份只能选择现场投票、网络投票中的一种表决方式。同一表决权出现重复表决的以第一次投票结果为准（投资者参加网络投票的操作流程详见附件 2）。

（五）现场会议地点：广州市荔湾区流花路 73 号流花君庭东座 6 楼会议室

二、会议审议事项

1、审议《公司对控股子公司甘肃德祐能源科技有限公司增资的议案》；

上述议案的详细内容，请参见公司于 2014 年 7 月 2 日公告在《上海证券报》、《香

港文汇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第六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公告》和《对控股子公司甘肃德祐能源科技有限公司增资的公告》等相关公告。

三、会议出席对象

（一）于股权登记日收市时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登记在册的本公司股东，均可参加现场会议或在网络投票时间内参加网络投票。该股东还可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授权委托书格式附后）。本次股东大会的股权登记日为 2014 年 7 月 10 日，最后交易日为 2014 年 7 月 7 日。

（二）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三）公司聘请的见证律师。

四、会议登记方法

符合出席条件的股东请于 2014 年 7 月 11 日上午 9:00—11:30，下午 13:00—17:00 到本公司董事会秘书处办公室办理登记手续。逾期未办理登记的，请于会议召开当日 14:00 之前到会议召开地点办理登记，会议开始后将不再接受股东登记。

登记时，法人股东应持上海证券账户卡、法人营业执照复印件（盖公章）、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和出席者身份证进行登记；个人股东应持上海证券账户卡、本人身份证进行登记。委托代理人出席还须持授权委托书和代理人身份证进行登记。外地股东可以通过信函或传真方式进行登记（不接受电话登记）。

现场登记地点：公司董事会秘书处办公室

信函邮寄地址：上海市浦东新区源深路 1088 号葛洲坝大厦 1201 室

邮政编码：200122。信函上请注明“股东大会”字样

传真电话：021-68401110

六、其他事项

（一）参加会议时，请出示相关证件及授权文件的原件。

（二）本次股东大会会期半天，与会人员食宿及交通费自理。

（三）联系方式：

联系人：荣玫

联系电话：021-68400880 传真电话：021-68401110

联系地址：上海市浦东新区源深路 1088 号葛洲坝大厦 1201 室

特此公告

上海凌云实业发展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4 年 7 月 1 日

● 报备文件

董事会决议

附件 1

授权委托书

上海凌云实业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兹委托 先生（女士）代表本单位（或本人）出席 2014 年 7 月 18 日召开的贵公司 2014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并代为行使表决权。

委托人签名（盖章）：

受托人签名：

委托人身份证号：

受托人身份证号：

委托人持股数：

委托人股东帐户号：

委托日期： 年 月 日

表决事项	表决意见（勾选）		
	同意	反对	弃权
1、审议《公司对控股子公司甘肃德祐能源科技有限公司增资的议案》			

备注：

委托人应在委托书中“同意”、“反对”或“弃权”意向中选择一个并打“√”，对于委托人在本授权委托书中未作具体指示的，受托人有权按自己的意愿进行表决。

附件 2:

投资者参加网络投票的操作流程

公司将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向公司股东提供网络形式的投票平台，公司股东可以在本次会议召开当日的交易时间内通过上述系统行使表决权。网络投票的时间为 2014 年 7 月 18 日上午 9:30—11:30 和下午 13:00—15:00。

总提案数：1 个

一、投票流程

(一) 投票代码

投票代码	投票简称	表决事项数量	投票股东
938957	凌云投票	1	B 股股东

(二) 表决方法

1、一次性表决方法：

如需对所有事项进行一次性表决的，按以下方式申报：

议案序号	内容	申报价格	同意	反对	弃权
1	全部议案	99.00 元	1 股	2 股	3 股

2、分项表决方法：

议案序号	内容	委托价格
1	公司对控股子公司甘肃德祐能源科技有限公司增资的议案	1.00

(三) 表决意见

表决意见种类	对应的申报股数
同意	1 股
反对	2 股
弃权	3 股

(四) 买卖方向：均为买入

二、投票举例

股权登记日 2014 年 7 月 10 日 B 股收市后，持有“凌云 B 股”（股票代码 900957）的投资者如需对本次股东大会进行表决的：

(一) 一次性表决方法

对本次《公司对控股子公司甘肃德祐能源科技有限公司增资的议案》投同意票，则申报价格填写“99.00元”，申报股数填写“1股”，应申报如下：

投票代码	买卖方向	买卖价格	买卖股数
938957	买入	99.00元	1股

（二）分项表决方法

1、对本次《公司对控股子公司甘肃德祐能源科技有限公司增资的议案》投同意票，应申报如下：

投票代码	买卖方向	买卖价格	买卖股数
938957	买入	1.00元	1股

2、对本次《公司对控股子公司甘肃德祐能源科技有限公司增资的议案》投反对票，应申报如下：

投票代码	买卖方向	买卖价格	买卖股数
938957	买入	1.00元	2股

3、对本次《公司对控股子公司甘肃德祐能源科技有限公司增资的议案》投弃权票，应申报如下：

投票代码	买卖方向	买卖价格	买卖股数
938957	买入	1.00元	3股

三、网络投票其他注意事项

（一）同一股份通过现场、网络或其他方式重复进行表决的，以第一次投票结果为准。

（二）统计表决结果时，对单项方案的表决申报优先于对包含该议案的议案组的表决申报，对议案组的表决申报优先于对全部议案的表决申报。

（三）股东仅对股东大会多项议案中某项或某几项议案进行网络投票的，视为出席本次股东大会，其所持表决权数纳入出席本次股东大会股东所持表决权数计算，对于该股东未表决或不符合本细则要求的投票申报的议案，按照弃权计算。